

盈盈天地间一种原始的情爱浪漫和自由生命的天籁境界

LINGHUNDONG

灵魂洞

GONG MIN XING ZUO CONG SHU  
CHENCHUAN ZHU

公民星座丛书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进入商城  
oscar文川网 古籍书城  
获得更多电子书

陈川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陈川 著

# 火魂洞

GONG MIN XING ZUO CONG SHU

# 灵魂洞

GONG MIN XING ZUO CONG SHU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灵魂洞 / 陈川著 . - 北京 : 中国工人出版社 , 2003.1

ISBN 7-5008-2983-3

I . 灵… II . 陈…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10243 号

出版发行：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100011

电 话：编辑室(010)62005034—220/62379038  
发行部(010)62005042/ 62005049

印 刷：北京市忠信诚胶印厂

经 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版 次：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90 × 1240 毫米 1/32

字 数：250 千字

印 张：10.375

印 数：8000 册

定 价：19.00 元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长 篇 小 说

GONG MIN XING ZUO CONG SHU

002

公

民

星

座

从

书

## 内 容 介 绍

GONG MIN XING ZUO CONG SHU

003

驿道渺远，每一出行尽是凶险、征服与放浪。

古镇幽野，每一进入都是玄惑、迷失和纵欲。

一支支马帮——永远的行旅，执守着远古人性，满载布匹、药材、茶叶、铜器、金银和原始般的情爱，出入土布世界、金沙江畔、万千仞岳、苍茫云海，出入西藏及缅甸、印度、越南、泰国的红尘和风尘，出入空灵动荡而又深邃幽渺的荒寂、荒酷、荒茫终极，出入商贩、匪徒、妓女、赌棍们无奇不有的激情世界，极尽人生，留下了无尽的枯骸和为情爱而憔悴乃至私奔的凄美故事。应该指出，这里的情爱雄肆、古野、天然、恣纵，是盈盈天地间一种原质浪漫和天籁境界。该作昭示的生活，堪称孤篇横绝，其语言灵动、透明、优雅、诗性，字里行间行溢着一种智性和冒险。置身其中，读者将为本真灵魂洞窟的深远，不曾望见的自由生命的生动以及作者不妥协的人性洞察与艺术良知神折不已。

## 作者简介

GONG MIN XING ZUO CONG SHU

004

陈川，男，自由作家，1971年出生于云  
南通海，现居昆明，作品见于《花城》、《中国  
作家》、《美文》、《青年文学》、《北京青年  
报》、《南方周末》等报刊；已经出版散文集  
《最后的乡村牧歌》、《敲开城的门》、《猛兽  
回来了》等。长篇小说《有病呻吟》即出。

第一章 追赶图	1
●她险些葬身狼腹●随着马帮进入河西古镇， 进入一个土布的世界	
第二章 婚恋图	16
●对于女人的幻想●风干的狼皮●向男人发出幽 会信号●这是一个渴望激情的身体●神秘的配方	
第三章 福禄图	40
●每天例行的长跪●马帮队伍来来去去	
第四章 生长图	57
●卜卦人竹筒里的下下签●灵车后面是长长的 马帮队伍，车轮全部裹上白布●都二十年了，你 还没有见过天日	
第五章 五色图	92
●礼仪师念响了染布的咒语	

第六章 葬牛图

133

●栈道险恶●谁将成为这支马帮的头人●这些布匹将要驮往泰国、缅甸，也许是印度，也许是密支那●少女变得更可爱了●金沙江源头盛开罂粟花●来自越南、腾越、印度的商人

第七章 灾变图

154

●越过金沙江，进入西藏●弥漫着她们浪荡的笑声●马帮人身上少有的女人体香●征服死亡，征服恐惧●狗日的太阳●骨架像一个醒目的路标●土匪●有一只裸露的乳房在火光中晃动着

第八章 挖银图

188

●从他的眼睛里取出了玻璃碎片●赌徒●将刀子伸进狗嘴里

第九章 私奔图

214

●到了金沙江、西藏、腾越、缅甸、泰国……再也

没有回来●古道上的不朽歌谣●驮运着布匹、铜器、茶叶、药材，换回白银和黄金●这里的土地是潮湿的，像女人的身体●每一个赶马人，都有自己缠绵的女人●来自肉体的欲望在年轻的体内无限膨胀●像一匹发情的狼●将头人的尸首放在架起的柴火上●妓院女人皮肤都是黝黑色的●十八岁的身体已经接纳了太多的女人●少女出走

第十章 鸟语图 247  
●三十六人都被菌子毒死了●纵身跃入古井●不祥预感

第十一章 沉落图 280  
●这群赶马人勾起了女人的情欲●出入缅北赌场、妓院●舞妓●舞蛇的女人●来自肉体的快乐需要最实惠的回报●眼镜蛇将毒液注入他的身体●马帮一去不返

# 第一章

## 追 赶 图

1

可以确定,如果不是那片出现在森林中的阴丹蓝吸引了刘云汉,那么,这个从红河岸边成长起来的年轻人,他就不会离开那座山冈,离开他帮村人看护着的牛群。一块阴丹蓝的土布就是这样将这个年轻人从一个地方带到另一个地方的,而刘云汉的此次出走使得他在土布的褶皱之中寻找到了自己的生活。

在那个有着落日的黄昏,刘云汉站在高高的山冈上,在他的身后,是一群刚从红河中嬉水走回草地上的牛群,黑褐色的牛的背脊上闪烁着晶亮的水珠。在落日还没有出现之前,刘云汉已经用他十六岁的身体挫败了牛群中最倔强的一头水牛。现在,他抬起头来,远处的群山在他的视线中绵延出去,而在森林遥远边际的上空,涌来了大片的暗红,在一块块暗红的缝隙之间,透着一条条雪白的亮光,像一枝枝即将射出的闪亮的箭簇。刘云汉知道,用不了多长时间,黑色就会统治森林。

他吹响了嘹亮的口哨，牛群便在他的身边聚拢了。而就在此时，他听到了森林中传来了一匹马的长啸之声，刘云汉在这个寂静的森林中停了下来，回头朝发出声音的地方望去：那是一匹枣红色的马儿，它正在这个有着落日的傍晚高高地扬起前蹄，它嘶鸣，似乎是在召唤它的伙伴。于是，十六岁的刘云汉就看到了马帮——一只庞大的马帮，每匹马的背上都有着一个黑灰色的马驮，刘云汉数了数，一共是四十八匹马，有十二个赶马人，每一个人的身上都穿着黑色的土布衣裳。他们的步履矫健，森林的绿色抚去了他们的倦意，因此，刘云汉只听到了他们的歌声——那是一曲快乐的赶马调子。

刘云汉不由自主地朝前走了几步——这样，他更能看清楚马帮，看清楚那些黑灰色的马驮，四十八匹马有三十六匹是枣红色的，其余的有着黑色，也有白色，还有黑白相间的。在这十六年的成长之中，这是他第一次看到了这么庞大的马帮。马蹄和赶马人扬起的灰尘轻轻地飞扬起来，又轻轻地落下去，他想，他们从哪里来，又将到哪里去？

在马帮的最后，那片闪亮的阴丹蓝出现——它像一片在刘云汉面前轻轻飞舞着的落叶，不经意地就进入了他的视线之中。是的，刘云汉看到的不仅仅是在落日映照的森林中闪着亮光的阴丹蓝，出现在他的面前的是一个身穿阴丹蓝布衣的年轻漂亮的女子，他看得出，她和他年龄相仿，她似乎第一次跟随着这支马帮走到山岭中来，所以，她有些忘情地落在了最后面，全然不顾马帮和她拉开的距离，她也丝毫没有觉察到有一个陌生的男子正注视着她。

“秋菊！”前面有一个赶马人叫唤着她的名字。她应了一声，那声音便轻轻地向前弥漫出去。不过，她没有向着前面的赶马人追

去,她知道,如果她离他们太远,马帮便会停下来等着她,要不,那个马锅头便会回来找她的。

她完全停了下来,透过树叶的缝隙,刘云汉看到她长长的睫毛一闪一闪的,她蹲下去,将手伸向了路边的一簇野花。刘云汉已经忘记了他的牛群,他扒开树叶,缓缓地向她走去,他看到,她长长的辫子一直垂到她的腰际,她摘下了那朵黄色的野花,将它插在胸前,她审视了一下自己的样子,突然间笑了起来。

刘云汉已经向着女孩身上的那片蓝色走去,他的脚踩踏在落叶上发出了沙沙的声响。他只能看到她的背影,看到那片闪亮的阴丹蓝布衣,当然,他也能看到她那条长长的乌黑的长发。他的脚步声惊动了她,她回过头来,睁着惊恐的眼睛望着这个突然出现在面前的男子,那两枝黄色的花骨朵从她的手里滑落下来。他感觉得出,此时,她像丛林中一只受惊的可爱的兔子。

“你是谁?”她说,“你为什么突然出现在这里?”

刘云汉已经看出,她的两片嘴唇已经在微微地颤抖,他弯下身去,捡起了滑落在地上的两枝花,他对她说:“你不要怕,我只是想看一看你身上的阴丹蓝布衣。”

“我的布衣,”她嘴里喃喃着,然后,她朝自己的衣服看了看,同时站起来,撒开两腿向着前面的马帮追去。显然,她依然不信任他,依然对出现在她面前的这个陌生男子充满了恐惧。

那片闪亮的阴丹蓝在刘云汉的视线中渐渐地变成了一个点,直到此时,他才回过神来,拿起女孩滑落在地上的两枝花骨朵向着她的方向跑去。他真的被女孩身上的阴丹蓝布衣吸引了,他忘记了他的牛群,忘记了他所置身的这片山冈,他紧紧跟随在她的身后,他还想告诉她,路边的这些黄色的野花叫野菊花,等追上了她,他一定会将这两枝掉落在地上的野菊花还给她。

## 2

半年前,父亲回到了这个小镇,他刚走进小镇的时候,他的沉重的喘息就已经预示了那不可救药的病体,即将进入十六岁的刘云汉已经感觉到这一次父亲病得不轻。在这之前,父亲总会回来,一年半载,或者四个月,三个月,他总是带来爽朗的笑声,带来外面世界的传说——他是一个布艺商人,他的一生就像一匹飘荡在风中的布一样,总是带着布匹在外面游动。

当他要走出小镇时,他会拍拍刘云汉的肩膀对他说:“儿子,等你长到了十八岁,我就带着你到外面去。”不过,直到现在,刘云汉依然不知道外面对于他说的是什么样的,外面有多远,外面有多大,所有的一切都像一个谜一样,充满了神秘。他便一个人看着父亲走出了小镇,看着父亲那宽广的身躯融进了黝黑的山梁,从那时候起,他就盼望着自己早早地进入十八岁。

对于母亲的死,刘云汉是没有多少记忆的——他只是一个三岁的孩子,他依稀地记得,在那口鲜红的棺柩之中,父亲亲自为母亲穿上了上路的布衣——那同样是一件有着阴丹蓝的厚厚的布衣。五岁的时候,当这样的情景再次涌人刘云汉的脑海中时,他便想,父亲为母亲穿上了阴丹蓝的布衣,即使母亲在穿越冰川和河流的时候也不会感觉到寒冷,因此,这种布衣的色彩在刘云汉幼稚的童年便笼罩着他的心灵。

刘云汉没有长到十八岁,在他即将进入十六岁的那个早晨,他站在小镇的路口上,仰视着从云层中透露出来的缕缕的霞光,事实上他已经习惯于在这样的早晨站在路口,他通常能看到那只黑色

的鹰——它张开那对同样黑色的翅膀划出一道优美的弧线，然后在霞光的照耀下隐去它的踪影。刘云汉站在路口，他相信，在鹰飞来和飞去的地方，就是父亲所说的外面。在这个早晨，那只黑色的鹰直到现在都没有出现。霞光却变得越来越亮，使他的眼前呈现出了一片朦胧，这时候，刘云汉听到了一阵沉重的喘息声，他努力地睁开眼睛朝着声音发出来的地方望去，有一个黑点在慢慢地向他靠近——刘云汉有些害怕这声音，在母亲死之前，就是这种喘息声一直萦绕着他，久久地没有从他脑海中散去。

这时候，刘云汉看到了那只鹰——那只黑色的鹰，它张开黑色的翅膀挡住了那片炫目的白光——他看清楚了眼前的那个黑影——那是他的父亲。父亲说话已经很艰难了，他喘息着一字一句地说：“我就相信，不见到我的儿子，死神是不会立即召我回去的。”

刘云汉用他十六岁的身体将重病在身的父亲背回了小镇，那个有名的独眼郎中把过刘云汉父亲的脉搏之后对这个十六岁的少年失望地摇了摇头。有两颗清泪从刘云汉的脸颊上掉下来，他看到父亲伸出宽厚的手掌接住了掉下的眼泪，然后对他说：“儿子，记住，在任何时候，都不要掉出眼泪，只有这样，你才是我的儿子。”之后，他叫刘云汉打开了那只黑色的木箱，他说：“还在你母亲死时，我就已经将自己的寿衣准备好了，其实这些年来，我一直能听到你母亲一个人在那一边一直不停地呼唤着我。”他说，“你要记住，父亲是和你的母亲去团聚了。”

刘云汉打开那只黑色的木箱，里面除了几匹布之外就是一些土布的衣裳，在那只木箱之中，刘云汉又看到了那种绚丽的阴丹蓝，那种纯正的黑色和白色。他伸出有些稚嫩的手掌放在了布匹的褶皱之间，便立刻感觉到他的那双手正陷入一个温柔的泥沼之

间,他的手指不停地在那光滑的布面上抚摸着,他已经寻找不到要将手缩回来的理由。

父亲用颤抖的手指展开那件阴丹蓝的布衣,他断断续续地对刘云汉说:“儿子,还记得你娘吗?”刘云汉点了点头。父亲接着说,“这一次我真得走了,我总能感觉到你娘在呼唤我,我得走了,等我走后,你就将这些土布衣服穿到我的身上,就像当年我将那件布衣套在你娘身上一样。”

刘云汉又点了点头。

父亲说:“知道这些土布吗?”他看到父亲伸出一个手指朝着南方指了指,“在离红河一个很遥远的地方,有一个叫河西的小镇,在那里有着世界上最好的土布,那里有两户人家正在从事土布的制作,一户是王姓人家,另一户是刘姓人家。”刘云汉又听到了父亲那沉重的喘息声从土布的褶皱之间弥漫出来。“儿子,”父亲说,“我是不能等你长到十八岁了,如果有一天你真的想到外面去,你就一直朝着南方走,直到你寻找到了这种土布,我相信你寻找到了这种土布就是寻找到了外面的世界。”

两天后的傍晚,那种沉重的喘息之声终于吞噬了父亲作为一个布艺商人的生活。在那座小镇,在小镇那间小屋子之中,关于父亲所有的一切都沉静下来——没有了沉重的喘息声,没有了心脏跳动时的节律。刘云汉的父亲在他进入五十九岁的时候带着平静的面容上路了。遵照父亲所嘱,刘云汉没有哭泣,在小镇人的帮助下,他将父亲的身体放进了那口鲜红的棺柩之中,他十六岁的手指就这样展开了父亲木箱里的土布衣裳。刘云汉将它们一件一件套在父亲冰冷的身体上,当他为父亲穿上那件阴丹蓝的布衣时,他的手久久地没有离开那柔软的布面,他在那布面上缓缓地抚摸着,直到看不到那布的褶皱,他再抚摸父亲冰冷的身体时,他感觉到父亲

原先冰冷的身体似乎温暖起来。

刘云汉明白了，父亲之所以要穿上和母亲同样色彩的衣服，那是因为在那一边，母亲能很快地认出他来，他相信，有了这些土布衣裳，父亲依旧能越过冰川和河流，他依然不会感到寒冷。他想，在那一边，在那个遥远不可知的世界之中，父亲一定和母亲团聚了。

作为一种终结，一个布艺商人被埋在了红河岸边的山冈上，刘云汉站在那新鲜的土丘面前——那是父亲的坟茔，透着潮湿的气息，他站在这里，眼睛眺望着父亲所说的南方。直到现在，刘云汉依然不知道他什么时候能进入父亲所说的南方，进入那座南方小镇之中去。

## 3

她不停地往前跑，这个突然出现在她面前的年轻人的确让她产生了惊恐。她想甩掉他，想尽快地追上马帮——只要追上马帮，她便感觉到安全了，她狂跳的心就会平静下来，而且，那个忠实于王家的马锅头一定会将她放在马背上。跑了一段距离，她想她已经甩掉他了，在阴暗的树阴之下，她看到他的身影离她越来越近，她依然能感觉得到他的笑容。

在她的前面，她已经能听到马蹄的声音，听到赶马人的调子，她只要向那些赶马人叫一声，他们就会转过身来，他们甚至会将这个追上来的小子狠狠地揍上一顿，她没有向他们叫唤——也许她离马帮很近了，她完全没有必要担心这个追上来的人——她想，他只是一个人。她忽然间想起他的那句话，“你不要害怕，我只想看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一看你的阴丹蓝衣裳。”可是,他为什么要看她的衣裳,他和这阴丹蓝的衣裳有什么联系呢?

她想着这些问题,脚步不由自主地放慢了,她甚至产生了一种好奇心——她想知道这个正在追赶她的年轻人为什么想看她的衣裳?她听到他的脚步声越来越近,而前面,马帮的声音越来越远。她已经看见他了,他在很远的地方就停了下来——他害怕自己的这种唐突的行为再次引起眼前这个姑娘的恐惧。因此,他站在离她很远的地方,他的脸上依然挂着憨厚的笑。手中那两枝黄色的野花不自然地摩擦着他的裤子。

她看了看他,然后又将目光移开,她假装在看远处的风景——而此时,夜色渐渐地来临,她的视线是不能到达很远地方的。她似乎意识到黑暗已经来临,所以,很快地扭头看了看前面的——落下的尘土并没能掩盖赶马人和马蹄的足印,赶马人的调子悠扬地从前面的树林间传过来。现在,她的目光已经变得犹豫不决,一会儿看了看前面,一会儿又看了看站在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如果局面再这样持延下去,她会离马帮越来越远的。

他向她走过去,可是,此时他找不到一个合适的词语,十六岁的刘云汉不知道该对面前这个漂亮女孩说什么,他朝着她走过去,他想努力地装出一种平静面容,可是,他脸上的肌肉在跳动。事实上他自己已经感觉到了这种跳动,过一会儿,他想让脸部放松,他试了试,这居然成了一件最难以完成的事情。是的,刚才他已经忘记了手中的野菊花,他必须告诉面前的这个女孩,这种花就叫野菊花。他想好了,对,就这样告诉她,不过,他得抬起手来,向她举起这两枝花。当他的手缓缓地举起来的时候,他看到她的脸上又闪过了一种惊恐的表情。她转过身,突然奔跑起来——她的那两条黑色的辫子不停地晃动着。

现在森林中已经没有了落日的辉映，长夜已经来到了赶马人的身上。从那个站在他面前的女孩晃动那两根乌黑的辫子跑开之后，他感觉到，在自己的内心深处正酝酿着一个奇异的梦想。他没有停下来，她知道女孩跑去的方向就是南方，就是父亲所说的外面的世界。刘云汉想，他的这个梦想，一定和这支马帮有关系，一定和女孩身上的布衣有着某种联系，因此，他跟着女孩向前跑去。

马帮已经停了下来——赶马人歇脚的时候已经到了。刘云汉站在距离马帮三十多米远的地方，他看着他们卸下马驮，栗色的马儿被拴在松树上，从马驮中散发出一股股扑鼻的香味。有一个老赶马人从马驮上取下了一个陈旧的帐篷，他将这个帐篷搭在距离赶马人不远的地方，然后刘云汉就听到了他对那个女孩说：“秋菊，快歇着吧，走了一整天了，累了吧？”女孩似乎还没有睡意，她站在帐篷外面，眼睛眺望着来时的方向。

直到现在，刘云汉的手里还拿着那两枝黄色的野菊花，他决定向那个帐篷走去，然后将这两枝野菊花还给女孩。此时，黑暗已经笼罩住了森林，刘云汉像一只夜晚狩猎的雪豹悄悄地向那个帐篷潜近。女孩已经走入了帐篷，在赶马人的那一边，燃烧起了一堆篝火，暗红的火焰在黑暗的森林中跳跃着，将陈旧的帐篷涂抹上了一层橘红色。刘云汉想，他不能让那些赶马人发现他，他只想单独和那个女孩说话，他想，等潜近了帐篷，他就会隔着那个帐篷悄悄地呼唤她的名字。是的，现在，她从那个老赶马人那里已经知道了她叫秋菊，和他手中的花儿叫一样的名字。他悄无声息地向着那顶陈旧的帐篷走去。

是的，快要到那顶陈旧的帐篷了，刘云汉的心在紧张地跳动着。他想，这个叫秋菊的女孩是否已经睡去，如果她睡去了，如果她已经进入了梦乡，她还能听到他在叫她吗？不过，他很勇敢，他

在心里告诉自己，今晚无论如何，他一定得和这个女孩子搭上话——当他想到自己为什么非要这样做时，那个酝酿在他内心深处的梦正在纠缠着他。

刘云汉离那顶帐篷越近，也就意味着离那群赶马人越近，离那堆篝火越近。暗红色的火焰摇曳着，映现出赶马人疲倦的脸。他嗅到了一股酒味，他很容易地就看到了他们，一个粗壮的年轻汉子正从皮制的酒囊取出酒来，他喝下一口酒之后将酒囊递给了身边的另一个人，在远处，马群高昂着头审视着黑暗下来的森林。

他想，现在，他得伏下身去，他们是很容易发现他的——在他的周围，已经没有了树丛的遮蔽，他伏下身子，像一只夜晚觅食的猫悄悄向那顶帐篷爬去。如果她走出了帐篷，他不但会将那两枝失落的野菊花还给她，他还会问她，究竟和那阴丹蓝的土布有着什么联系。他离那顶帐篷越来越近了，篝火旁赶马人皮囊里的酒味向他弥漫过来，不过，他也嗅到了从帐篷里散发出来的一股清香。他知道这香味是属于那个女孩的，也许她并没有睡去，他的心里这样想继续朝着前面爬去。

突然，刚才弥漫过来的酒味、从帐篷里散发出来的清香在他的嗅觉中消失了，爬在草地上的刘云汉嗅到的是一大股灰尘的味道，他想再看前面那顶帐篷，他大吃一惊，在他的面前不知什么时候出现了一双宽大的脚，他停了下来，视线慢慢地向上移动。那个马帮头人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他的面前，黑色的布鞋粘满了灰尘，有一只鞋底还粘着新鲜的马粪。他看到那只粘着马粪的脚抬起来，踩踏在他的背上。事实上，如果拼打，刘云汉并不认为他会输给这个马帮头人，他想挣扎，就在这个时候，他看到了马帮头人右手紧握的那把雪亮的马刀，刀尖已经指向了他的额头。

刘云汉想，这一下完了，他只要一挣扎，那把雪亮的马刀就会

划过他的脆弱的脖颈，自己的人头像一个地瓜一样在草地上滚动。他不再挣扎了，他只想赢得一点活下去的时间，他想，只要赢得了时间，就还有机会从他们的手中逃脱，如果在夜色中奔跑，他绝对是一个赢家。马帮头人的那只大脚正用劲地踏着他的后背，马粪和灰尘的味道像一张蛛网一样缠绕着他，刘云汉感到了一阵窒息。

他看到，马帮头人那把雪亮的马刀从他的额头上移开了，他伸出左手拎着刘云汉的衣领将他提了起来，他对他说：“小子，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才在森林里出现的时候我就已经注意到你了，如果不是看你这么年轻，今天我这把马刀早就砍到了你的脖颈上。”马帮头人将手里的马刀晃了晃接着说，“我早看出来，你一直在打我们家小姐的主意，如果让你得逞，我李宝贵就枉做了这二十多年的赶马人。”

刘云汉的嘴唇翕动了一下，他似乎想对他解释什么。他还没张开口，那群围在篝火旁赶马人已经围了上来，那个精壮的汉子说：“让我宰了他，然后将他丢到山里喂狼吧。”旁边的人附和道：“对，宰了他，宰了这个坏小子。”

刘云汉想，这一次真的完了，即使想跑也没有机会了，十多个赶马人将他围在中央，那只栗色的头马扬起了前蹄，在黑暗的森林之中发出了一声长啸。刘云汉已经彻底地绝望了，面对着这群马帮汉子，他是有口也无法说清。

那顶陈旧的帐篷被掀开了，那个叫秋菊的女孩从里面走了出来，所有的人都望着她，刘云汉也望着她。她走过来，走到那个马帮头人的身边，她的目光盯着刘云汉，她说：“你为什么一直跟着我们？”

“因为你身上的土布。”刘云汉说。

女孩看了看她的衣裳对马帮头人说：“李叔，放了他，看来他真

的没有恶意。”

头人松开了他的衣领，不过，他们不允许他再接近他们的马帮，头人对刘云汉说：“如果再发现你在跟踪我们，我的这把马刀绝不留情。”不过，这个坚硬汉子的话最后似乎显得温柔一些，他收起马刀对刘云汉说：“年轻人，你从哪里来，还是到哪里去吧。”

女孩回转过身，走回了帐篷之中去。刘云汉看着她的背影，他从心里感激她，要不是因为她，他也许早被这帮粗鲁的汉子了结了。不过，他还是离开了他们——独自一个人向着来时的方向走去。

#### 4

刘云汉回过头去，森林黑暗着，他已经不能再看到那支马帮，不能再看到那顶陈旧的帐篷，赶马人的那堆篝火像远处天空中的一颗星星，发着微弱的光芒。刘云汉的脑海中晃动着父亲和母亲的形象，晃动那片阴丹蓝的色彩，现在，父亲的阴魂犹如置身于他的身边，他仿佛在对他说：“儿子，你已经遇到了土布，你为什么又要回来呢，你应该跟着他们一直往前走！”刘云汉轻轻地摇了摇头，他对自己也是对父亲说：“可是，他们已经将我当成了坏小子。”他继续向着来时的方向走去，想回到小镇之中去。刘云汉距离马帮已经越来越远了。他在黑暗中坐了下来，跟踪这支马帮已经有三四个小时了，他有些累了。

十六岁的刘云汉身体靠着一株巨大的老松树很快就沉沉地睡去。直到黑暗的森林中刮来了一阵阴凉的风，他感觉到身体有些寒冷了，便睁开朦胧的双眼，在离他一百米远的地方，出现了两团

绿色的光芒，那绿色的光芒在夜晚的松树林里轻轻地飘荡。刘云汉以为自己的眼睛花了，他用手揉了揉眼睛——是的，是两团绿色的光，刘云汉吃了一惊，疑心那便是鬼火，他站起身来，顿时睡意全无，全神贯注地看着在松树林里飘荡的绿光。

绿光离他越来越近了，不过，从飘荡的方向来看，它不是冲着刘云汉而来的。他静静地看着这两团越来越近的绿光，刘云汉听小镇的老人们讲，如果遇到了鬼火，那大鬼、小鬼便会在鬼火出现之后现身的。小镇的老人们还告诉他，鬼都是怕见血光的。因此，刘云汉还是做好了准备，他想，只要那两团绿光接近他，只要那鬼一现身，他便会咬破自己的手指，用自己的鲜血来战胜它们。

绿光在距离他三十多米远的地方突然拐一个方向——朝着马帮所在的地方走去。不过，这一次那绿光飘荡得很慢，像是在悄悄地接近那支马帮。刘云汉悄悄地走上前六七米，出现在他面前的光芒就是两只绿色的灯笼。他定了定神，仔细地朝着发出光芒的地方望去，他差点叫了起来，这哪里是什么鬼，这是山冈上的一只狼——一只走离了狼群的狼。看来，它已经嗅到了马帮的味道，嗅到了赶马人的味道，这只狼正悄悄地向着马帮潜进。

刘云汉知道，孤独的狼往往比其它狼更充满残忍，如果所有的赶马人都睡熟了，他们当中就会有人做出牺牲。刘云汉想到了那顶陈旧的帐篷，想到了那个穿阴丹蓝布衣的少女，是的，如果赶马人都睡熟了，如果狼向帐篷发起了攻击……刘云汉不敢再想下去，他急忙掉转过身，朝着马帮所处的方向跑去。

疲倦的赶马人已经睡去，刘云汉接近马帮的时候便已经听到了此起彼伏的呼噜声。离帐篷几米远的那堆篝火已经熄灭，他在距离帐篷最近的地方潜伏下来。他看到了狼——那对绿色的灯笼正在指引它前行的方向，狼就离刘云汉几米远，即使是在夜晚，狼

依然是矫健的，它的身体轻轻地绕过了马群。很显然，如果它要在很短的时间内攻击一匹成年马——这对狼来说依然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况且，马儿并没有睡去，那匹栗色的头马已经看到了狼，它用前蹄不停地刨着潮湿的草地，发出了几声有力的短啸。然而，赶马人太疲倦了，马儿的声音没能唤醒他们。狼已经绕过了篝火，绕过了围成圆圈睡在篝火旁的人群，它已经向这顶陈旧的帐篷走了过来。

刘云汉的眼睛紧紧地盯着这对绿色的灯笼，狼已经停止了前行的脚步，它匍匐下来，悄无声息地接近帐篷。刘云汉已经攥紧了拳头，他想，只要狼一接近，他就会扑上去。狼已经选定了它攻击的目标，它的前足已经触及了帐篷。刘云汉看到狼已经伸出了腥红的舌头，露出锋利的牙齿，他知道狼的攻击一触即发。

就在狼弓起来身体的那一刻，刘云汉大叫一声从黑暗之中向那只狼扑去。他的出现破坏了狼战略，狼只得掉转头迎战新出现的敌人。狼并没有产生出太多的慌张，它的身体只轻轻地一跃，那几颗牙齿就像几把锋利的刀子逼向他的脖颈。刘云汉轻轻地蹲下身去，让开狼这致命的一击。狼没有失望，它将尾巴紧紧地夹在两股之间，准备着新一轮的攻击。

这几年以来，刘云汉一直和那些水牛摔跤，使得他练就了搏击的本领。当那只狼再次飞身向他袭来时，他轻轻地抓住狼的两条后腿，犹如抓住牛的两只角。他将这只狼抛向空中，却又不让它离开他的身体——这样，狼便失去了搏击的本领，只能发出几声无力的干嗥。有几个赶马人在听到狼的叫声之后醒来了，他们点亮了火把，所有人都被眼前的景象吓住了。刘云汉借着火把的光亮，他轻盈地移动着身子，将那只狼朝着一棵松树上撞去。马帮头人抽出了那把雪亮的马刀，刀刃砍在了狼的脖子上。

那个叫秋菊的女孩目睹了整个事件的经过,她知道,如果不是这个陌生年轻人的出现,那么她现在也许葬身于狼腹之中,她可能永远也回不了河西古镇了。就这样,那道隔离在她和刘云汉之间的那堵墙正悄悄地消失,她甚至有些喜欢上了这个年轻人。是的,当他正在和狼搏斗时,她已经站在帐篷外面,她睁着惊恐的眼睛看着这个年轻人的举动,她想,他竟然是这样的勇敢,是他用整个身躯挡住了即将发生在她身上的危险。

马帮头人擦净了马刀上的狼血,他抓住刘云汉的手说:“你很勇敢,现在你可以留下来,留在我们的马帮之中,直到你想离开。”其他的赶马人都站在刘云汉身边,他们彼此对视着,不知道要说些什么。那个粗壮的汉子给他递来了酒囊,他说:“喝下它吧,喝下它,你就永远是我们的兄弟了。”刘云汉仰起头将那酒一饮而尽。

第二天,当潮湿的森林中出现了第一缕曙光的时候,他们准备出发了。那只死去的狼作为战利品放在了马鞍上,他们会驮着这只狼一直往前走,直到回到他们的家乡。刘云汉就这样跟随着他们,他想,只要他们是朝着南方走的,他就会一直跟随着他们——在那里,隐藏着父亲的梦想,隐藏着父亲所说的外面。

落日出现的时候,有一个赶马人叫了起来:“我们快到家了!”刘云汉抬头望去,在群山环抱的一片平地上出现了一座小镇,依稀能看出鳞次栉比的房屋,小镇的上空升腾着淡蓝色的炊烟。王秋菊也跳跃起来,她指着平地上的小镇告诉刘云汉:“你看,看到了吗,这里就是我们的家,我们的家就是在那座大屋子里的。”

刘云汉没有想到,他跟随的这支马帮就这样将他带进了河西古镇之中,带进了父亲的预言之中,他就这样走进入了一个土布的世界。

## 第二章

### 婚 恋 图

#### 1

刘云汉已经看到了布匹，看到了他要寻找的阴丹蓝，那一片片的色彩飘荡在王家宅院之中，如果是在白天，刘云汉只要抬起头来，绚丽的色彩便进入了他的视线。他被那个四十多岁的王家女主人留了下来。

在他到达王家宅院的第二天早晨，他起了床，他的身体此刻已穿上了用王家土布制作的衣裳，刘云汉走出了他的客房，在早晨清新的空气之中，他嗅到了一股芳香——似乎是一种植物的香味。在这个早晨，刘云汉在这个像迷宫一样的王家宅院之中穿行着，他穿过了长长的带着花园的走廊，他要寻找发出香味的地方。在一个开阔的园子里，刘云汉看到了一个巨大的染浆池。

王家宅院依然用水牛来搅拌染浆。他看到了一个十三四岁的男孩，手中的鞭子轻轻地鞭打着牛的背脊，两头在池子中的牛便轻盈地迈开了它们的四条腿，黑褐色的染浆轻轻地荡漾着，翻滚着，

打着旋涡，像一匹匹布匹正在轻盈地飘荡，染浆的芳香便弥漫在他的四周。

男孩用诧异的眼神打量着他，他停止了手中鞭子的舞动，对刘云汉说：“你是新来的吗，我怎么没有见过你？”

刘云汉点了点头。

“这两头水牛一点都不老实，时常斗架，它们斗架时，会将染浆从池子里掀起来。”他看了看刘云汉接着说，“别看它们现在这么听话，它们斗架的时候可凶了。”

刘云汉看看男孩笑了笑。

男孩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刘云汉说了他的名字。

男孩一下子停下来说：“你就是那个赤手和狼搏斗的刘云汉？”

刘云汉有些吃惊了，仅仅一夜的时间，这个小男孩怎么也知道了。

他说：“昨夜驮运布匹马帮回来都讲开了，王家宅院的许多人都已经知道你和狼搏斗的故事。”末了，他问刘云汉，“你也能和水牛搏斗吗？”

刘云汉回转过头，他看到了一道拱形的门，门的两边各有一个飞檐，在飞檐的下面各有一只飞翔的凤凰，不过似乎有一朵白云托着它们的身体。刘云汉问小男孩：“知道那里面是做什么的？”

小男孩说：“那是织布房。”

刘云汉向着织布房走去，有染浆翻滚的声音从身后传过来，而在他的前，他似乎又听到了织布机的声音。跨进那道拱形的大门，刘云汉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在他的生命之中，这是他第一次看到如此多的纺车和织布机，那一根根麻线和棉线如蛛网一般密密麻麻地缠绕在织布机和纺车上，数百辆纺车和织布机排列着，像出

征前的战马。在这个院子中,有几棵槐子树,传来淡淡的清香。

有一辆纺车的叶轮正在轻轻地旋转,在纺车的前面,坐着一个长发的姑娘。她穿着一条纯白色的裙子,有一匹白色的布匹像一条飘带一样从姑娘的身体下延伸出来。刘云汉情不自禁地向着那辆纺车走过去,他弯下身来,将他的手轻轻地放在那白色的布匹上,布匹表面的褶皱像是染浆池里染浆的旋涡一样柔软。

刘云汉抚摸着那延伸出来的布匹,他的身体不由自主地一寸一寸地向那旋转的纺车移动。他看到了纺车前那个姑娘的乌黑的长发,垂在白色的裙子上,像浓墨重彩。出现在刘云汉眼前的所有的一切都像一个神奇的神话,像一个遥远的传说,刘云汉彻底地被震惊了,他的心在狂跳着,像一只被敲响的木鼓震动着紧紧缠绕着他身体的布匹。

那个坐在纺车前的姑娘转过身来,她微笑地看着他。他看到她的手里拿着那只木质色的梭子,她告诉他:“这就是我们王家的土布,它像琉璃河水一样流向了四面八方。”

是的,还在刘云汉跟随着那支马帮走近河西古镇的时候,他就已经看见那条河,那条奔腾不息的琉璃河,河水泛着青波向着前面奔流而去。那个时候,刘云汉曾经问王秋菊:“知道它们流向哪里?”她回答他:“一个很遥远的地方。”有那么一刻刘云汉驻足在琉璃河边,呆呆地看着河水流去的方向,他想起了父亲,想起了父亲所说的外面。

“知道吗,昨天你跟随的那支马帮刚从遥远的腾越回来,这支马帮到达哪里,我们王家的土布就会流向哪里。还有一些布艺商人,他们也会将我们王家的土布带到一个遥远的我们不可能知道的地方。”

刘云汉继续抚摸着这匹白色的布匹,显然,他的思想已经跟随

着王秋菊到了一个遥远的地方。他的嘴微微地张着，眼睛里射出了一道明亮的光泽。

“喜欢这里吗，喜欢这些土布吗？”王秋菊问他。

“喜欢，我找到了父亲所说的土布，也找到了他所说的那个世界。”刘云汉说。

“你愿意留下来吗？”王秋菊用清澈的眼睛定定地看着刘云汉。

刘云汉点了点头。

她放下了那只木质色的梭子，她柔软白皙的手掌握住了刘云汉的手，她轻声地说：“你不是一直想看清楚我身上衣服的色彩吗？来吧，靠近一点，你也可以摸摸它的。”他看到王秋菊脸上的潮红一直蔓延到她细长美丽的脖颈。

他伸出手指，轻轻地在她白色的裙子上摩娑着，他的心狂乱地跳着。那裙子的表面像荡漾着的水的波纹，像天上流动着的彩云，像刘云汉脑海中常出现的梦幻一样紧紧地缠绕着他，使他觉得无法将他宽厚的手指从姑娘的裙面上移开来。从这一刻开始，刘云汉知道，他的身体，他的心灵是无法摆脱这种缠绕了。

她告诉他：“只要是清晨或者落日消失之后的我都会到这里来，我喜欢这样，坐在纺车旁，嗅着桅子花的香，听着纺车的声音……”

这时候，有几个纺织姑娘唱着歌走了进来，刘云汉站了起来，带着眷恋的目光离开了这开阔的织布房。

## 2

他留下来了，留在了王家宅院之中，那个四十多岁的王家女主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人让他侍候着那两头搅拌染浆的水牛。在每一天早晨刘云汉会将牛牵到琉璃河边，给牛洗尽了身子，然后，用棕片包裹住了牛的四蹄，只有这样，他才让牛走入染浆池边。一年多的时光就这样在染浆的翻滚之中轻轻地掠过，刘云汉已经驯服了这两头牛，如果不搅拌染浆，他便会跑到织布房中去，看那个年轻的纺织姑娘纺线和织布。有时，他也会将布匹送到古镇的布艺街上去。

现在，在每一个时刻，他都能看到那些土布，看到那些土布的色彩，尽管如此，那些王家的土布、那些色彩依然像一个神话传说一样迷惑着刘云汉。当他一个人静下来的时候，他便会想，什么时候，他能亲自将那些黑褐色的染浆染在那些白色的土布上。

这一天，刘云汉将那两头水牛赶进了王家宅院，黑暗便向小镇涌来了，回到了他的房间，躺在那张木床上，他突然感觉到在自己的内心深处涌动着一股热潮，这热潮，像天上的一团密云，包裹着他无法说清的湿气。而他的脑海中，开始浮现出王秋菊的影像，抚摸王秋菊裙面的情景似乎刚刚才发生一般，他想将王秋菊忘掉，尽力地回到红河，回到他昔日的生活之中，可是那股热潮马上又将他带了回来，带到了对于一个女人的幻想之中。

这样，这个即将进入十八岁的少年忍不住将手伸进了他的内裤之中，时间竟然是这样的神奇，他居然没有发觉在他的身体上什么时候生长了一堆细毛。细毛弯弯曲曲的，固执地梳理着他的身体，刘云汉的手指轻轻地就碰到了细毛下面的那个东西，它坚硬着，像王秋菊手中拿着的梭子。他在轻轻地抚摸它，犹如抚摸着那些土布的褶皱一样，他感觉到了，身体中的那朵密云正在轻轻地涌动。

他站了起来，关严了木门，仔细地听了听，王家宅院寂静着。刘云汉快速地回到那张木床上，脱去了王家土布的衣裳和裤子，直到一丝不挂。身体中的那股热潮就这样不停地撞击着他，似乎想

喷涌出来。直到此时,他一直无法从脑海中抹去王秋菊的影像,他感觉到她就是那股热潮,她那样轻盈地撞击着他,拨弄着他。当他的脑海中深深地印着她的影像时,那股热潮几乎是不可抑制了,他的身体一阵阵灼热,这灼热似乎想突破他的身体。它们似乎已经找到了冲出身体的通道——那个如梭子一样坚硬的东西。

刘云汉已经情不自禁,他的手不停地摩擦着那个坚硬的东西,直到他的身体痉挛起来,直到他完全忘记了自己所置身的地方,他大声地叫了起来,那坚硬的东西跃跃欲试,跳跃着,是的,那股热潮已经喷涌而出,像雨点一样落在他古铜色的身体上、落在那些王家土布的床单上。他平静地躺在木床上,脑海中的王秋菊慢慢地隐去了。他爬起来,仔细地审视着那些床单上的乳白色的液体,感觉得到它们还在散发着阵阵热气,他嗅了嗅,那液体已深入了床单,散发着一股染浆的清香。

从这一天开始,刘云汉每一天的梦中都会出现王秋菊的影像,在梦境中,他和王秋菊奔跑着,扭打着,像鸟儿一样飞翔着,像王家晾晒的土布一样飘荡着……是的,他们就像古镇上空飞翔着的那对蓝鸟,永远着不了陆。直到刘云汉身体中的那团密云荡漾开来,他才会睁开眼睛,伸手触摸着那个无法触摸的梦境。这时候,对王秋菊的思念便开始弥漫在刘云汉的四周,弥漫在这间小屋之中。

美丽的梦境常常折磨着他,刘云汉在凌晨的时候便寻着那纺车鸣唱的声音走向开阔的织布房,不过他不再走近那个坐在纺车前的美丽女孩,他就这样带着满脸的潮红站在离她很远的地方看着她,看着那只木质色的梭子在她的手里像一条灵巧的鱼儿不停地跳跃,看着那乌黑的长发垂在那白色的土布上,看着她身体下那匹白色的布匹一寸一毫地向他蔓延过来。他将手伸向地上的土布,他的身体便会情不自禁地痉挛起来,那团密云便又开始在他的